附件二、

**无违法犯罪记录承诺函**

**（样本）**

致：上海临港经济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我司（XX公司）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，主要营业地点设在：上海市XX区XX路，我司在此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记录，不存在利用不正当竞争手段，重大经济刑事案件，因自身的任何违约、违法及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而导致合同解除或败诉等情形。

特此声明。

公司名称：（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